

立法局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一九九三年一月十二日星期二

下午二時三十分開始會議

出席者：

總督彭定康先生（主席）

副主席施偉賢議員，C.B.E., Q.C., J.P.

布政司霍德爵士議員，K.B.E., L.V.O., J.P.

財政司麥高樂議員，C.B.E., J.P.

律政司馬富善議員，C.M.G., J.P.

李鵬飛議員，C.B.E., J.P.

周梁淑怡議員，O.B.E., J.P.

許賢發議員，O.B.E., J.P.

李柱銘議員，Q.C., J.P.

李國寶議員，O.B.E., J.P.

彭震海議員，M.B.E.

司徒華議員

譚耀宗議員

黃宏發議員，O.B.E., J.P.

何承天議員，O.B.E., J.P.

夏佳理議員，J.P.

鮑磊議員，O.B.E., J.P.

劉健儀議員，O.B.E., J.P.

劉華森議員，O.B.E., J.P.

梁智鴻議員，O.B.E.

麥理覺議員，O.B.E., I.S.O., J.P.

杜葉錫恩議員，C.B.E.

黃匡源議員，O.B.E., J.P.

陳偉業議員

鄭海泉議員

鄭慕智議員

張建東議員，J.P.

張文光議員

詹培忠議員

馮智活議員

馮檢基議員

夏永豪議員，M.B.E., J.P.

何敏嘉議員

黃震遐議員

葉錫安議員，J.P.

林鉅津議員

林鉅成議員

劉千石議員

劉慧卿議員

李永達議員

梁錦濠議員

李家祥議員，J.P.

李華明議員

文世昌議員

潘國濂議員

涂謹申議員

黃秉槐議員，M.B.E., J.P.

黃宜弘議員

楊孝華議員，J.P.

黃偉賢議員

陸恭蕙議員

陸觀豪議員

胡紅玉議員

缺席者：

張鑑泉議員，C.B.E., J.P.

倪少傑議員，O.B.E., J.P.

劉皇發議員，O.B.E., J.P.

林貝聿嘉議員，O.B.E., J.P.

唐英年議員，J.P.

狄志遠議員

楊森議員

鄧兆棠議員，J.P.

列席者：

立法局秘書劉國康先生

文件

下列文件乃根據會議常規第 14(2)條的規定而呈交局方省覽：

項目

附屬法例	法律公告編號
1992 年旅館業（費用）（修訂）規例	405/92
1992 年電訊（修訂）規例	406/92
1992 年婦女及青年（工業）（修訂）規例.....	407/92
1992 年領港（費用）（修訂）令	409/92
1992 年市政局（公職人員簽字及雜項服務費用） （修訂）附例	410/92
公職指定.....	411/92
1992 年吸煙（公眾衛生）（公告）（修訂） （第 2 號）令	413/92
1992 年電訊（香港電話公司）（豁免領牌） （費用）（修訂）（第 3 號）令	414/92
1992 年商業登記上訴（修訂）（第 2 號）規則.....	415/92
1992 年藥劑及毒藥（修訂）規例（1992 年 法律公告第 384 號）1992 年（生效日期）公告	416/92
1993 年渡輪服務（天星小輪有限公司） （收費決定）（修訂）令	1/93
1993 年行車隧道（政府）（修訂）規例.....	2/93
1993 年電車條例（修訂車費）（修訂）公告.....	3/93
1993 年公眾衛生及市政（公眾遊樂場） （修訂第四附表）令	4/93

1993 年九廣鐵路（專用區）公告	5/93
1993 年船舶及港口管理條例（豁免）（修訂）公告	6/93

確認

胡紅玉女士進行立法局確認。

副主席（譯文）：我現暫停本局會議，並於數分鐘後復會，以便進行總督的答問會。

本局會議遂於下午二時三十三分至三十五分暫停。

總督（譯文）：各位議員，自我向本局發表演政報告，講述由現在至一九九七年所訂的各項大計，至今剛好逾三個月。我可以很高興地說，自十月七日以來，我的施政報告引發了不少討論和辯論。假如你單憑傳媒的報道獲悉討論和辯論的內容，便會認為我的施政報告全部集中在本港憲制，而鮮有提及其他問題，這是情有可原的。

或許這不足為怪。一九九五年立法局選舉的安排，對本港社會意義重大，因為該次選舉是本港主權移交前的最後一次。本港社會以及現時與將來的主權國，對這問題都有強烈的看法和確切的分歧。

我於十月七日提出的建議，尋求在那些分歧的立場之間取得平衡點。各界就我所尋求的平衡是否正確，或應否在天秤的其中一端增加砝碼躊躇辯論，這是自然的事，也進一步證明本港是個何等成熟而文明的社會。

行政局現正討論有關這些憲制問題的草擬法例，數星期後就會提交本局，屆時本局便會展開下一階段的辯論。屆時的辯論將會附帶重大的責任。各議員須考慮港人合理的期望，一方面既想在本身的事務上有較大的發言權，另方面也想維持本港的穩定和延續性。

此等問題重要而影響深遠，故其吸引了我們大部份的注意力也屬正常之事。未來數月的情況無疑會繼續如此，人總要生活，我們假如讓政治問題支配我們的思想，完全忽略政府其餘的計劃和活動，是錯誤之舉。故此我在十月發表的施政報告，亦集中於一系列其他影響香港市民民生和福祉的問題。

我在施政報告曾就這些問題作出承諾，並且矢志確保這些承諾不致淪為紙上談兵。我希望一年後可以重回本會議廳向大家報告我們在哪些範疇有進展，倘若某些範疇的進展未如理想，則向大家報告我們正如何加以處理。因此，我已經設立一個縝密匯報進展制度，根據這制度，政府各有關決策科及部門須定期向我報告他們在達致施政報告所載其負責的具

體目標和承諾的進展。最近我剛收到第一輪的匯報。當然，我們尚有許多工作要做。我們不要忘記，施政報告所訂下的大計是個五年計劃；因此，我們不能見有成績就自滿。但目前的成績實在令我感到滿意，讓我列舉數個例子。

在醫療衛生方面，我們緊隨目標，到一九九七年，可增加 4200 張病床、設立 13 間新診療所和擴充 11 間現有診療所。我們會訂下一些要在一九九二年十二月達到的內部目標，我很高興地指出，這些目標現已達到了；它們包括在 49 間普通科診療所為慢性疾病病人推行一個預約受診制度，並且於 26 間門診診療所設置個人醫療紀錄系統。期內，有兩間新診療所亦已落成。

在社會福利方面，同樣地，我們亦緊隨目標，可望於一九九七年達致施政報告內所作出的一切主要承諾。其中包括為弱能人士提供多 3930 個宿位、為弱智人士提供多 3760 個庇護工場及展能中心名額、增設 44 支家務助理隊等。自去年十月至今，當局已覓得合適的樓宇作新增的社會服務中心，並且與提供社會服務的機構進行了有用的磋商，確保承諾增加的服務得以提供。

我知道許多議員今天想就房屋及環境事宜提出問題。在房屋方面，我們正取得良好的進展，達致興建公屋的目標。自去年十一月初至今，約有 2800 個新建單位落成，諒可達到由現在至一九九七年之間平均每天有 100 個單位落成的目標，並且可達到在一九九七年安置四份三現時臨時房屋區居民的目標。自去年四月至今，已有 3500 名臨屋區居民獲得安置。至於夾心階層的房屋問題，當局已覓得臨時計劃首年度所需的地點。

至於推動環境保護工作方面，管制主要化學廢物措施已於去年十一月開始生效。現時所有提交行政局審閱的文件均附有環境影響評估，而策略性污水處理計劃第 I 至 IV 階段的初步設計亦已完成。

我可以向各位報告，其他範疇的工作亦有同樣令人鼓舞的進展，例如在教育、治安及服務表現承諾方面，與其耗費大家更多時間，假如大家願意的話，不如由你們就這些事項提問。

我希望談論一下本港的經濟作為終結。有部份議員可能已聽到或閱讀過財政司於十二月三十日發表有關本港經濟的年終檢討。這是個香港足以自豪的紀錄，包括：實質經濟增長有 5%；全面就業；本港總出口比一年前實質增加 20%；本港取代新加坡成為全球最繁忙的貨櫃港；儘管近期有波動，恆生指數全年仍攀升 28%；持續低而可預測的稅率，凡此種種，不勝枚舉，但我不會一一細數。然而，當世界大部份地區陷於經濟低潮，我們倘能不時提醒自己，本港其實是個何等繁榮興盛和成功的地方，想必是有益的做法。

有些議員以前運氣不夠，在舉手發問時未獲主席注意，我知道立法局已通過這些議員提問的次序，因而省卻我的負擔。因此，或者我可以將這份次序表視為再次代表本局的歷史性共識，（眾笑）一個我肯定於明天及未來的歲月可以達致的共識。或者先由潘國濂議員開始吧。

潘國濂議員問（譯文）：總督先生，我想我還是站起來發問比較好，因為上次似乎人人都是站起來發問的，但其實我不知道規矩是否應這樣。一九九二年十月，保安司聲稱在該年夏季的幾個月內持槍暴力案件已告減少，清楚顯示警方已控制了這個問題，但上週發生的劫案證明持槍暴力案件有死灰復燃的現象。總督可否告知本局，政府現正採取甚麼措施應付這個令人擔憂的問題，特別是採取了甚麼措施來保護無辜的途人，以免他們在珠寶店劫案中受到傷害？又來自中國的非法入境者參與的暴力罪案是否正在上升？若然，當局採取甚麼措施以遏止這個令人不安的趨勢？

總督答（譯文）：我認為這位議員說得不錯，我們在維持法紀，保障市民免受不法之徒威脅的問題上是絕不能掉以輕心的。然而，我肯定這位議員亦希望知道，無論偶然發生的暴力案件是怎樣駭人聽聞，香港仍是世界上整體罪案，特別是暴力罪案數字正在下降的極少數地方之一。我今早看過警務處處長提供的數字，這些數字是去年與再上一年的罪案數字比較。我懷疑世界上究竟有多少地方的警隊首長，能夠指出暴力罪案與廣泛引起社會人士關注的幾類罪案的數字正在下降。為甚麼香港的罪案數字會下降呢？我們又應採取甚麼進一步的行動呢？

我認為我們應該歸功於警隊更加準確的情報工作及街上增強了的警力，因為我覺得對那些可能對大家構成威脅的匪徒來說，最有效的阻嚇莫過於盡量在更多地方派遣警員巡邏。此外，我認為個別店舖東主，尤其是在年晚時候最易被劫匪光顧的一些店舖東主，是可以做很多事情來保障自己的。就此，我必須讚揚撲滅罪行委員會在鼓勵店舖，例如珠寶店採取更佳的保安措施方面的表現。

無論如何，匪徒在光天化日下當街持槍行劫，導致在街上購物的無辜市民被流彈擊中而傷亡，這種罪行是不能饒恕的，而市民對這些案件感到憂慮亦是完全可以理解的。我知道警方會繼續以偵查有關案件為首要的工作。他們亦會繼續尋求與中國公安當局加強合作，而我認為我們現時已可看到兩地的合作正在改善。我想中國當局在有關方面給與的協助是值得讚揚的。此外，我希望我們能繼續採取有效措施對付非法入境者，我很高興建造業人士向我們提供了非常有用意見，對於還可以採取甚麼措施來對付例如僱用非法入境者等問題，實在很有幫助。在這方面我們尚有一些問題，須予處理。

最後，我深信警方會以謹慎的態度對待在街上使用槍械的問題。我不相信警方希望與匪徒進行軍備競賽。但另一方面，相信社會人士亦期望在發生暴力案件時，警方會以適當方式處理。可惜的是，在這些情況下往往亦要使用槍械。

涂謹申議員問：總督先生，如果沒有民主制度，我相信未必能搞好民生。所以我要發問一條較為基本的民主政改問題。你最近曾就政制問題再度約晤本港的政治團體，其後我們從傳媒引述你的談話內容，了解到你對推行施政報告內有關政制改革的決心似乎有所減弱。請問總督閣下，你對政改的決心是否真的會「褪軼」？

總督答（譯文）：我打算在未來數週聽取行政局的意見。我深信該局議員屆時已知悉立法局在數月以來就政制發展所陳述的意見，以及市民大眾對此事的看法。我會聽取行政局的意見，並打算在適當時候向立法局提交一套就有關事項而言我認為同樣最能協調社會各方面意見的政改建議。我相信大家均希望看到的，是為一九九四至九五年度各項選舉制定健全和公平的安排。我相信大家亦希望看到，我們在一九九五年後有一個深獲各方信賴，而且行政機關可適當地對其負責的立法局。這都是我一貫的目標，而行政局亦一直在討論這些事項。今天，行政局已同意印製一份摘要，列出所有關於政制發展的不同建議，其中包括由個別立法局議員提出的一些建議，俾能讓立法局及廣大市民知道各界至今就此事所發表的各種意見。行政局今天亦同意在憲報刊登一項有關成立一個選區分界委員會的條例草案。這個委員會對進行公平而直接的選舉自然是不可或缺的。立法局在稍後適當時機將須要審議這項條例草案。

在遲一些日子，即農曆新年後，我們將就其他事項向立法局提交進一步的建議。我首先希望本局在政制發展建議上能有一個盡量廣闊的討論基礎，我同時亦希望本局最終通過的建議，能獲廣大市民，以及香港現時與未來的主權國接納。我們必須以此為目標，我想這些目標是毋容置疑的。不過，本局與廣大市民早晚也須面對這些問題，而且須有建設性地肯定他們這次也會有一樣的表現。

林鉅成議員問：督憲閣下，今早當立法局議員與政府官員開會時，政府官員對行政局的處事手法作出批評，我希望你稍後能夠作出回應。最近，土瓜灣六街有百多位地下商戶向立法局議員投訴，詢問為何地舖的價值既然比樓上住宅為高、又要繳交較多的差餉，但所得到賠償金額反而比樓上的住客為少？政府官員的回答是：「不是政府對他們不公平，而是行政局對樓上的住客太慷慨」。如果這位政府官員所說的是事實，我希望督憲閣下能夠回答我下列三個問題：第一，為甚麼行政局會厚此薄彼，對一些樓上住戶這樣慷慨，而對樓下的商戶又那樣吝嗇？第二，行政局究竟與官員之間在溝通上，是否有貌合神離的情況存在？第三，自從督憲閣下上任以來，究竟有沒有官員向你建議應對一些不合時宜的政策進行修訂。

總督答（譯文）：首先，總的來說，倘行政局的大部份議員或者立法局的大部份議員不時受到最嚴重指摘，也僅是指摘過於慷慨，那麼我相信他們會感到欣慰。但撇開這點不談，我相信這位議員是詢問有關政府在收地時處理住宅物業及商業物業的不同程序。以我的記憶所及，現時的做法是：有關商業物業方面，政府是會就生意額的損失及物業價值的損失發給補償；而在住宅業主方面，政府則會給與足夠補償，使他們能在所住地區內購買類似的住宅單位。概括地說，我相信這便是住宅業主及商舖業主情況不同的地方。據我理解，這些安排之已久，相信政府是本着一定原因，才會採取上述不同的處理方法。

我自己並不知道是否有任何政府官員曾向我提出修訂政策的建議，但我定會加以調查，看看情況是否屬實。我知道有關程序在本年年中可能進行檢討，我肯定政府屆時當會研究有關處理住宅物業及商業物業的不同方法。

彭震海議員問：閣下在施政報告中，說要注資三億港元，作為工人轉業的培訓基金。這證明政府對面臨失業工人的關心。但目前我們得知僱主在培訓過程方面，對工人的年齡、學歷、甚至性別都有限制；再加上一般性的輸入勞工，實際上影響了那些中年以上、學歷較低、面對失業而需接受再培訓的大多數工人。他們的確不能在這個轉業培訓計劃中受惠。因此，請問閣下，政府有甚麼計劃來協助那些中年以上而學歷較低的失業工人？另外，政府會否考慮成立一個專案小組去統籌人力資源的調配；會否再檢討目前的輸入外勞計劃；以及會否訂立一套比較完整長遠的勞工政策？

總督答（譯文）：我認為回答一條對香港經濟發展及紓緩通脹等事宜意義重大的問題時，有些經濟實況是不容忽視的。勞工市場的空缺遠遠超過目前的失業人數，相信我這樣說並沒有錯。透過輸入勞工計劃聘請的工人人數幾乎肯定是低於失業人數與空缺數目之間的差額，相信我這樣說也是對的。經輸入勞工計劃聘請的工人，我想佔本港總勞動人口的 1%左右。因此，當我們談及市民對勞工市場事宜感到關注時，我個人認為我們需要顧及這些實況。

為了保持我們須具備的競爭能力，為了一如我們所願地遏止通脹，為免太多工作外流，我們必須盡量有效地利用本港人力資源，這實在是毋庸置疑的。這位議員誠然說得很對，本港的人力資源包括那些較年長的及較成熟的，同時亦包括那些較年青的。我們當中大部份人，甚至像我一樣早已步入中年的人士，均不會認為我們已完全渡過這個人生的階段，而且希望在未來也許能學習新的技能。

我絕對認為再培訓計劃是本港經濟不可或缺的一環。我很高興本局支持政府向再培訓基金額外注資三億元，使每年大約 10000 名工人可獲再培訓。但是，若從我們整體需要來看，本局很可能會覺得這是不足夠的，並且會認為我們還應進行其他工作。因此，如果我們要繼續循着以往數年的增長發展，繼續賺取社會需用以達致市民期望的金錢，再培訓基金委員會及所有參與培訓的人士便應該與政府及立法局保持密切聯繫，就怎樣更有效利用本港的勞工市場及人力資源，其中包括男的、女的、較年長的、中年的或較年青的工人，以免就怎樣善用本地所有的人材，提出他們的意見。

李國寶議員問（譯文）：總督先生，鑑於美國環境署最近所得的結論謂二手煙嚴重危害非吸煙人士的健康，尤以兒童為然，政府當局可否告知本局會採取何種進一步行動，管制在公眾地方吸煙的情況？

總督答（譯文）：我和本局某些議員一樣，以前度吸煙者的過來人身份，義正詞嚴地談論這個問題。（眾笑）我要向過往也許會須忍受我的二手煙的所有人士致歉，並且向我今天要忍受他們的煙味的議員講一句，希望他們注意該份美國報告。我會在諮詢過衛生福利司的意見後，才給這位議員更詳盡的答覆，但我也許可以概括地提出一點。我認為這個問題的關鍵是須在管制與勸戒之間取得平衡。舉例來說，我認為在工作地點遇到這類情況，順應主流，以免格格不入，始終才是明智之舉。因此，在我過往曾負責主管的工作地點，例如政府部門，並沒有制訂一些辦公室吸煙守則，而是讓各辦公室的員工自由投票，決定是

否容許吸煙以及何處容許吸煙。我認為這種方式有時候是處理這些問題的上策。然而，這方面顯然會涉及其他人士，例如一些公用事業經營者。我們需要諮詢公共交通營辦商，我們需要諮詢那些管理政府辦公室的人士，也需要諮詢其他人士，以便盡量限制二手煙量。吸入的香煙可能是來自二手煙，但死亡卻是第一手的。

馮檢基議員問：督憲閣下，我的問題是很簡單，但在發問之前，我要列舉一些數據，希望回答我問題時可作參考。我想問，政府有多少把握可使一九八八年所提出的長遠房屋策略，在二零零一年得以落實和完成？以下就是我所提供的資料。一九八八年，中央政府曾經通過了一套長遠房屋策略，期望在二零零一年有足夠的公營房屋來解決香港人的房屋問題，並且計劃借出 260 億元與房屋委員會去推行房屋計劃，但是，每年需要向房屋委員會抽取 5% 的利息；同時，如果房委會可從其轄下的商業樓宇賺取利益，則中央政府便會與房委會分紅。我本身亦是房屋委員會的委員，根據房委會的估計，在屆二零零一年時，房委會要上繳的總額將達 311 億元，換句話說，政府除了可「翻本」外，還有利可圖。另外，到二零零一年時，公屋仍欠缺 54 公頃土地。中央政府在這項財政上的安排，與醫管局、機場鐵路和市政局等的安排完全不同。因此，我想問中央政府，可否向公眾保證，第一，這 54 公頃的土地，是會依按額提供給房委會；第二，這 54 公頃土地，會否適當地分配在市區和新界；第三，政府從公營房屋得來的金錢，會完全用於公營房屋方面而不致牟利？

總督答(譯文)：據我記憶所及 — 當這位議員講話時，我正在設法翻查有關字數 — 如要在有關期間至二零零一年達致社會本身所釐訂的目標，房屋策略的成本費用約達 1070 億元。這是一項涉及非常龐大資源的承諾。房屋委員會數年前曾進行一次財政基礎的調整；我不能確定會否取消當時所作出的決定。至於這位議員所作的一些比較，以及就政府與房委會之間的資金流量情況所提的一些論點，我認為並非全屬持平之論，因為這些論點沒有考慮到某些因素，例如向房委會提供的土地，或提供基本設施，俾能推展那些新房屋計劃。因此，我無法完全接受這位議員就資金流量情況提出的論點。

我本身認為，在我們面對的問題中，土地供應問題比較現金供應問題更大。我們必須對基本設施進行投資的原因之一，尤其是市民關注的一些新道路工程，就是要確保能夠開闢所需的土地，以便推行長遠房屋策略。上週我與房委會主席檢討房屋策略時，就討論到這一點。我知道他極重視這一點，而房委會整體而言對這點也很重視。我希望我們可以與房委會進行有建設性的對話，商討我們如何能確保基本設施的發展步伐，可容許我們開闢房委會所需的土地。

我相信我們可以履行我們對公共房屋的承諾；我也希望可以不時檢討個別的目標。舉例來說，我尤其關注我們在處理臨時房屋區方面的進展。我知道有部份臨時房屋區為家庭提供的設施，居住情況的惡劣程度是我們任何人也不願見的。雖然這方面難免有困難，但愈快能處理這些臨屋區的問題就愈理想。我們已釐訂了目標，到一九九七年要清拆約 70% — 略為高於 70% 的臨屋區，而我希望不時檢討情況，看看能否取得比這個目標更佳的進展。

黃偉賢議員問：主席先生，剛才你的發言已提及很多民生問題，但似乎仍忽略了一個很重要的交通問題。當我會見總督閣下時，你對我說，你將會就交通問題發言，但我們一直在等候，期待着有好消息。可惜好消息未出現前，便來了壞消息。最近因為九號貨櫃碼頭的興建，影響了該處的中流作業，政府打算將該等作業搬入屯門，預計貨櫃車每日將增加行走 2000 架次之多，會對屯門公路及屯門區的交通構成嚴重擠塞和影響。立法局較早前已通過了一項動議，要求政府落實改善新界西的交通，但看來我們仍需等待。假如政府真的將中流作業搬入屯門，明顯是違反了立法局議員和總督閣下的共同意願。我希望總督先生考慮一下這個如此嚴重的問題，並否決將屯門 16 區作為中流作業區。更重要的是，我們期待總督先生能夠對香港，特別是新界西的交通問題有一些具體的改善計劃，因為我們不希望再等下去。如果總督先生今日能有一些實質的改善計劃告知我們，相信對新界西目前 60 多萬和未來天水圍將增加的 10 多萬居民，即合計約近 100 萬人，會是最佳的新年禮物。希望總督先生能夠將這份最佳的新年禮物送給我們。多謝！

總督答（譯文）：對於希望我更多發言的人士，我通常當會渴望盡量積極回應。這位議員說得對，我會見他和其他議員時，曾表示希望短期內能相當全面地就運輸策略發言。我極希望能在預算案發表後以及當局為來年的公共開支和有關事項作出決定後才發言，因為我認識到這是十月份我在立法局發表的施政報告中沒有談及的一個問題，而許多人希望我就此發言。市民在公聽大會上提出有關交通的問題數目，使我留下深刻印象，其中不少問題是關於如何改善新界西北的交通，以及如何改善新界居民往返多半位於商業區內工作地點的情況，對於這點，我倒並不十分驚訝。

我們已作了相當努力，例如改善巴士及渡輪服務，但我們仍需繼續努力，而我們將要解決兩個重要事項。第一是三號幹線的問題。第二是改善及發展連接新界西北與市區的鐵路服務。有鑑於此，我希望在適當時候應這位議員所請，就有關問題發言，同時希望我的發言能最少談到這位議員希望我談的一部份問題。

至於 9 號貨櫃碼頭，我認為現時要說的，就是 9 號貨櫃碼頭的有關程序與 8 號貨櫃碼頭的相同。我們並沒有在土地委員會就這些程序作出任何更改，同時我希望這項重要工程能在適當時候順利進行。相信這位議員會知道，香港港口的吞吐量逐年增長數字與奧克蘭或西雅圖等地的增長數字相同。這點正好顯示我們的港口是何等大，而且對我們的經濟何等重要。

馮智活議員問：總督先生，閣下曾三番四次清楚地表示會根據本局的投票結果決定九五年的選舉安排。本局曾通過動議，取消公共屋邨的雙倍租金政策。按照同樣的原則，閣下會否認為政府應該遵循本局的意向而撤銷雙倍租金政策？如果房委會不接納本局的意見，仍然繼續維持這項政策時，閣下會否運用你的權力去否決房委會的決定？但如果政府繼續實行雙倍租金政策，閣下估計會否對政府和本局之間的合作有不良的影響？

總督答（譯文）：假如我說，我會以總督的身份拒絕立法局就一九九四至九五年度選舉最後同意的任何建議，我相信各位議員會感到驚訝。相信各位議員會認為我這樣做是不合理

的。假如我說，因為我持有該種看法，所以也認為立法局在任何時間所作的任何決定均會獲行政當局接納，相信各位議員亦會同樣感到驚訝。雖然各位議員無疑在大部份時間所提出的都是真知灼見，但我認為這樣做不一定是健全管治的基礎。

關於雙倍租金政策，相信這位議員會知道推行該項政策的一個主要理由，並非要增加房屋委員會的資金，而是為了合理地分配房屋和達致公平。大部份現時繳交雙倍租金的人士，繳付的租金佔其家庭收入約 5%，我相信這樣說沒有錯，而我認為這個數目對許多人來說並非過份。不過，據我了解，房屋委員會將於今年稍後檢討該項政策，我肯定他們會考慮立法局所表達的意見。我亦肯定他們會考慮到一點，就是當某些人的收入達到某一個水平時，當局若不鼓勵他們購買居屋或成為業主，在這種情況下，房屋委員會可以分配給其他正在輪候人士的房屋或單位便會更少。

黃宜弘議員問(譯文)：總督先生，請恕我唐突，中方曾就你建議的憲制方案表示意見，你是否有理由相信中方不會真如他們所說的去做？

總督答(譯文)：我相信黃議員明天會就這話題發表更多意見，屆時，各位議員亦會專心聆聽他的意見。有關中方官員不時就政府於十月提交立法局的建議所發表的意見，坦白來說，這要視乎黃議員所指的是哪些意見和哪些官員。那些致力促進香港安定繁榮的官員和言論，我是樂於認同的。舉例來說，我在過去數月就政制發展發表的言論，香港大律師公會未有指為違反聯合聲明及基本法。

我很希望那些表示有意合作的言論，能夠成為本港未來發展路向的基礎。今天。我想重申我過去所說，而將來仍會繼續說的話，就是我隨時樂意與中方官員就香港政制發展進行會談。我對任何會談均無任何先決條件，我希望進行對話，進行有建設性的對話。我相信市民所關心的，是各方面均應為香港的政治及經濟前景努力，確保香港成為世界一流的城市。

陳偉業議員問：督憲閣下，你在施政報告中提到政制與民生社會政策問題時，是充滿朝氣和希望的；但談到機場核心計劃時，就略帶悲觀的色彩。最近機場的發展反映到和顯示到你當時的感覺是真確的。現時中英雙方仍未能就機場核心工程計劃在融資安排方面達成新協議，令機場和機場鐵路的興建可能延遲；而中方又拒絕就機場和機場鐵路的融資計劃提出新的／反建議。政府可否告知本局，政府有否考慮用甚麼方法或計劃去打破現時的僵局？政府有否考慮到要修訂機場和機場鐵路的財務安排，特別是針對或有負債問題，使中英雙方對機場的融資計劃，能在有理性和顧及本港長遠利益的情況下，重新進行談判而達致一個新的財政理解？

總督答(譯文)：香港政府與中國官員其實對機場的多項問題均有一致意見。我認為必須強調這點。我們亦應注意到近日中國官員就機場問題發表的一些建設性意見，對此我深表歡迎。

首先，我們均同意香港需要一個新機場，並且會興建一個新機場。其次，我相信雙方都同意機場須以最具成本效益的方法興建。第三，我希望所有人都同意機場愈早落成，對香港及鄰近地區更為有利，當然對特區政府亦更為有利。對於以上各點，我相信我們應能達致一致的意見。

過去，我們曾向中方官員提出多個有關機場融資的建議，有關方面的爭議，在我未來港履新前便已存在。在最新的建議中，我們已放棄九七年後需要注資的構思。我希望這有助消除中方的憂慮。我很樂意以這項建議或過去提出的建議為基礎，試圖找出可行辦法，令我們能為這項所有人均希望它實現的機場計劃，訂出雙方同意的整體財務安排。

中國官員表示機場必須以最具成本效益的方法興建，這點完全正確。作為回應，我相信我們可以合理地說，沒有多少地方的基礎建設工程，能夠像香港機場計劃如此具成本效益。這並非香港總督的功勞，這是前任總督及所有曾參與這計劃的人士的功勞。中國官員表示不願見到香港市民將來須負擔過多的債項，這是完全合理的。我同樣不希望市民將來須負擔過多的債項，但亦不希望市民將來錯失機場盡早建成所帶來的經濟利益。

我很希望本着這個精神，不久我們便能就機場的整體財務安排達成協議。我重申，興建機場是符合每個人的利益，不但對香港有好處，對華南一帶，我認為亦有好處。

總督（譯文）：胡紅玉議員，歡迎你。

胡紅玉議員問（譯文）：謝謝總督先生。總督先生，你在施政報告內提及會致力捍衛自由市場，並為本港制訂一項全面的競爭政策。請問自施政報告發表以來，你採取了甚麼步驟保障消費者權益及消除任何壟斷的聯盟，不過政黨的聯盟則作別論！（眾笑）

總督答（譯文）：我很高興最近主持了消費者委員會新總部的啓用儀式。該委員會由本局一位傑出的前任議員擔任主席。消費者委員會在本港擔當極為重要的角色。我看到該委員會的工作範圍擴大，並日漸加強對社區事務的參與，感到很高興。本局議員可能知道，消費者委員會現正進行研究，看看如何促進某些行業的競爭；研究費用由政府資助，為數達 80 萬元。我希望透過該委員會的努力，將那些須予監管的範疇納入管制範圍內。有關我在本局發表施政報告時宣布成立的商務委員會，已召開兩次會議，並展開了首輪我深信是有建設性的討論。商務委員會會就競爭政策進行建設性的討論，我肯定日後會有更多這類討論。我認為我們須要為競爭政策訂立一般原則，然後再試圖為個別行業採取實際措施，在這方面我們須與消費者委員會緊密合作。

陸觀豪議員問（譯文）：總督先生，自你去年十月發表施政報告後，許多政府部門相繼訂立服務表現承諾。當局現正採取甚麼具體措施，第一，確保這些承諾不致淪為空談；第二，加強公務員的服務意識？謝謝。

總督答（譯文）：這位議員當然說得很對，我們必須設立一個制度，使我們可以：第一，查察服務表現承諾是否獲得履行；第二，確保公務員普遍明白作出承諾的目的，並積極履行這些承諾。我認為這位議員可補充一點，我知道有一兩份報章亦有提及，就是我們亦應確保公營部門所訂的服務表現承諾，並非只是列出我們正在做或可輕易做到的事，而是列出為改善公共服務要達致的合理目標。

政府多個部門為推行服務表現承諾計劃所作的努力，令我留下深刻印象。舉例來說，當我看到醫院管理局為改善對病人的服務，將病人放在第一位而努力，實在很感動。至於監察我們所取得的進展及研究服務表現承諾計劃可擴展至哪一些尚未推行這項計劃的部門，則會由政府的效率促進組負責。我希望本局議員會密切關注這一方面，日後就這項計劃的發展再向我提出其他問題。我覺得報章、本局議員或總督都不應以為可藉此挑剔公務員，他們當中許多人的工作已非常繁重。推行這項計劃，只是表示我們必須與公務員攜手合作，進行我肯定是由大部份公務員希望做的事，就是盡可能向納稅人和服務使用者提供最佳服務。

我相信還有時間，可回答名單上所列最後一位議員的詢問。何敏嘉議員。

何敏嘉議員問：督憲閣下，我亦希望談談一些民生的問題。我在上月曾經致函閣下，請求協助解決護土短缺的問題。從你的回信中，我明顯見到，你尚未明瞭本港目前的情況。事實上，在很多不同的地區，我們已經因為護土短缺而導致醫院未能全面啓用，屯門醫院便是一個好例子。衛生福利司亦曾在本局承認有這種情況。我們要加以解決，其實會牽涉到政策、培訓、公務員和撥款等各方面的問題。所以，我才要求你考慮成立一個跨部門的工作小組。閣下究竟是否準備解決護土短缺的問題？身為香港的總督，你將會怎樣處理呢？

總督答（譯文）：如果這位議員不滿意我的答覆，我定會再研究這個問題，因為他說得對，只是撥款興建醫院或診療所並不足夠，除非我們有足夠的醫務人員，使這些設施可妥善運作。舉個例子，我們須在明年增設 950 張醫院病床，以履行醫院建設的承諾，正如這位議員指出，屆時需要更多護理人員。因此，如果這位議員認為我們對這個問題的重視程度還未足夠，這必然關係到我；我希望我作出的回應，比他認為我至今所作的回應更加積極。

總督（譯文）：我衷心感謝本局議員出席這次會議。本局議員可能已知道，樞密院現已通過修訂英皇制誥和皇室訓令，使本局可自行選舉主席，而我則不用再兼任這職位。我知道當局正與本局緊密合作，草擬有關的會議常規。我希望這些會議常規不久可獲得通過，稍後本局會議便會在議員所推選的主席的英明領導下進行。

休會與下次會議

主席（譯文）：我現依照會議常規的規定，宣布休會。下次會議定於一九九三年一月十三日星期三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

會議遂於下午三時三十六分結束。